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关于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关注公告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其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18 通裕 02”“18 通裕 03”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评级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如下表所示。

表 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评级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时间	上次主体评级	上次债项评级	上次评级时间	发行规模(亿元)
112760.SZ	18 通裕 02	2018.10.30	AA	AA	2020.6.23	0.87
112811.SZ	18 通裕 03	2018.12.5	AA	AA	2020.6.23	4.13
合计	--	--	--	--	--	5.00

资料来源：联合评级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根据 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发布的《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协议转让完成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内容显示，公司于近日收到司兴奎、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和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港集团”）通知，司兴奎、山东高新投向珠海港集团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取得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2020 年 6 月 29 日，司兴奎与珠海港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以及《一致行动协议》，山东高新投与珠海港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司兴奎和山东高新投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84,284,297 股和 79,104,000 股转让给珠海港集团。根据司兴奎与珠海港集团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和《一致行动协议》，司兴奎将其持有的 252,852,891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74%）的全部表决权、召集权、提名和提案权、参会权、监督建议权以及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其他权利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委托珠海港集团行使。本次证券过户登记完成后，珠海港集团与司兴奎先生一致行动关系建立，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同时，司兴奎与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朱金枝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公司控股股东由司兴奎变更为珠海港集团，实际控制人由司兴奎变更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珠海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63,388,2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控制表决权比例为 12.74%。截至公告出具日，珠海港集团不存在股权质押等受限情况。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评级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将进一步保持与公司的沟通，以便全面分析并及时揭示该事项对公司主体及其上述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0 层（100022）

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http://www.unitedratings.com.cn>